

成都特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5 月 3 日 10 时

结束时间：2018 年 5 月 3 日 12 时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4 月 2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

(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对董事会 2017 年度取得的主要工作成就、存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全面的回顾、总结，公司发展态势良好，对经营业绩进行总结；在管理制度、组织机构等方面得到进一步完善；公司并根据总体发展战略要求，提出了 2018 年公司发展的主导思想和主要工作任务。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

监事会对 2017 年度公司运营情况,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 2017 年度报告及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

《2017 年度报告》及《2017 年度报告摘要》对公司的财务状况、

竞争优势、经营计划或目标和其他方面的重要事项进行了总结，反映了公司实际的业务和发展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的 2018-001《2017 年年度报告》及 2018-002《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关于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

为了公司产品生产所需，预计 2018 年度与关联方江苏德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发生购买商品的关联交易共计 58 万元。为了提高公司产品在华东、华北区域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增加产品在华东、华北区域的销售量，公司预计 2018 年度与关联方无锡几丁生物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潍坊几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发生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共计不超过 6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公告的 2018-005《关于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公司实际出发，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 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并作出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2018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详细的2018年度财务预算。

（八）审议《关于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需要，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告编号：2018-006《成都特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5、股东可以亲赴登记地点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5月3日9:00至9:3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 王惠

联系电话：13408694443

联系传真：028-66348389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西区大道199号成都模具工业园B1栋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特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成都特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成都特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0日